

“互海通”船员离船申请流程设定参考（文档）

离船申请可以根据部门、审批需要等设置一个或多个流程。一般流程为船舶申请—岸基审批—船舶执行

举例 1—船舶共用一个账号通用审批流程：

船长申请—人事经理审批—船长执行，适用部门为“全部”

举例 2—船舶多账号（一般船长、大副、轮机长各一个账号）分部门分类型审批流程：

轮机部：轮机长申请—船长审批—机务经理审批—人事经理审批—轮机长执行，适用部门选择“轮机部”

甲板部：大副申请—船长审批—海务经理审批—人事经理审批—大副执行，适用部门选择“甲板部”

新增离船申请流程

自定义流程名称，填写优先级

名称* 优先级*

适用职位* 全部 + 新增 适用职位，这里可以进行全选；若不全选，可点击“新增”来选择部分职位

备注

流程步骤一：审批（必须） 针对离船申请所涉及的每一步流程，系统都会有对应的解释说明； 审批步骤（必须）：此步骤用于对船员离船申请进行审批。如有合适船员可设置接替者，存在接替者时，审批通过时自动执行。

流程步骤二：执行（必须） 执行步骤（必须）：此步骤用于对审批通过的离船申请安排接替船员。

节点名称

是否可编辑 操作 在其后插入步骤

抄送对象

抄送角色* 抄送设置* 操作

+ 新增 点击可添加抄送对象

流程设置完毕后，点击“确定”

点击可预览流程步骤 → 保存并继续编辑 取消